

沙河市十里亭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发布本年度报告,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沙河市十里亭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319-8896450。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本着“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的原则,不断增强干部队伍素质,提升为民服务的水平,着力把政务公开与政府各项工作联系起来,自觉接受广大群众监督,推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一) 主动公开方面。我镇主动公开正在开展、即将开展的各项工作,例如财政预算、行政执法等工作。对于上级出台的相关政策措施,基层群众关心关切的热点问题,我镇第一时间发布、回应,强化政务舆情回应,扩展回应渠道和方式。2024 年我镇共主动公开信息 27 条,对全年的工作进行对外公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公开透明。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十里亭镇收到依申请公开 3 件,按照相关规定对申请人进行了回复。2024 年收到政务公开行政诉讼 2 起,诉讼已完结 1 起,按相关规定进行了回复,审理尚未完结 1 起。2024 年收到行政复议 3 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回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做好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一是建立了政务舆情回应制度和回应机制，明确专人负责镇系统的政务舆情工作，扩大舆情收集范围，及时了解各方关切，有针对性地做好回应工作。二是涉及本系统的重要政务舆情、媒体关切等热点问题，镇主要领导定时听取汇报，及时研判处置，并借助媒体、网站等渠道发布准确权威信息，讲清事实真相、有关政策措施、处置结果等。遇到重大突发事件时，主要负责人当好“第一新闻发言人”，做到快速反应、及时发声。三是对上级转办的舆情处置单，及时落实到具体责任人进行调查核实，并及时回应。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积极运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全力推进平台信息公开制度建设，积极转发相关政策，及时将上级惠民惠企等措施传达至每一名群众。

（五）强化监督保障方面。全力做好政务新媒体网上巡查工作，认真落实上级关于信息公开相关政策要求，积极开展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全力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5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3	0	0	0	3	0	1	0	0	1	0	0	0	1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差距，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主动公开意识不强；二是公开内容的及时性、全面性以及公开形式的多样性、便民性等方面还需进一步改进。

针对以上问题，下一步，我镇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一）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水平。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规定，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建设要求，进一步明确重点领域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提升主动公开的规范化水平。积极做好政策性文件清理结果公开工作。加强对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的审查，定期对不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评审，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

（二）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信息化集中化水平。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作用，增强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引导舆论的功能。

（三）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化理论化水平。资金投入、制度规范、技术保障、人员培训等多方面入手，加强电子政务“软件”、“硬件”建设，特别是高级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

着力加强相关教育培训力度，不断充实电子政务人才队伍，提升技术力量整体素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4年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